

扫黑除恶在行动

清河县组织“大宣传、大走访、大摸排”活动

发动群众 广集线索 再掀扫黑除恶新高潮

本报讯（记者 王智勇 通讯员 冯彦霄）日前，清河县委政法委决定在全县组织开展扫黑除恶“大宣传、大走访、大摸排”活动，进一步发动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参与支持扫黑除恶，积极提供涉黑涉恶线索。

他们紧紧依靠清河县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开展的“千名干部下基层，万名党员解难题”活动，以农村、学校、企业、市场、小区为主战场，通过悬挂刷写标语、发放问卷调查表和召开村“两委”、村民代表、企业家等不同层次座谈会的方式，广泛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取得的战果，虚心征求意见建议，力争在全县再掀扫黑除恶新高潮。

其间，政法机关发挥扫黑除恶主力军作用，抽调骨干力量，利用半个月的时间，对全县322个村及各镇所属学校、企业进行全覆盖走访，重点搜集横行乡里、欺压百姓的“村霸”，以及涉及校园的“套路贷”、称霸欺凌、拉帮结派等黑恶势力线索，重点宣讲什么是黑什么是恶、什么是“关系网”“保护伞”、重点打击对象是哪些，鼓励广大群众积极检举揭发涉黑涉恶线索。此外，组织住建、市场监管、交通、城管等有关单位，深入社区、建筑工地、集贸市场、交通运输等重点行业领域走访宣传，并从中摸排搜集群众反映强烈的小区装修“霸工”“霸料”、强揽工程、争抢客源、欺行霸市等涉黑涉恶线索。



12月4日，清河县法宣办组织全县30多个部门，开展以“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主题的系列宣传活动。清河县司法局在宣传现场举办了宪法知识有奖问答活动，为参与答题的群众送上普法台历、普法纸抽等法治宣传纪念品，并耐心为群众解答各类法律问题，有效增强了群众的法治观念和学法、守法意识。图为宣传现场。

韩冰 摄

强行拦截货车索要信息费

一涉恶势力犯罪案件在赤城法院公审



本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卜晓琪）12月5日，赤城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郑某、赵某等4名被告人涉嫌寻衅滋事罪一案。这是赤城法院今年审理的首起涉恶势力犯罪案件。人民监督员及被告人家属30余人旁听了庭审。

公诉机关指控，2017年7月，被告人郑某、赵某、施某、季某共谋开设配货信息服务中心，至2018年3月间，在赤城县境内拦截运输铁精粉货车，以每车50元至200元不等价格，对多名货车司机多次强行索要信息费，共计29450元，并对未停车的司机进行殴打。2018年3月起，郑某独资经营配货站，至2019年5月间，又对多名货车司机多次强行索要信息费共计35200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郑某、赵某、施某、季某等4人强行索要他人财物，情节严重，严重破坏社会秩序，造成恶劣社会影响，属于恶势力集团犯罪。被告人如实供述了自身犯罪事实，均表示认罪认罚。本案将择期宣判。

图为庭审现场。

本报记者 梁燕 摄

司机持假驾照上路 故城民警细心查获

近日，故城县交警大队民警在邢德线青罕治超站路段执勤时，发现一货车驾驶人没有系安全带，遂上前将其拦停。在对该驾驶人刘某出示的驾驶证进行检查时，民警敏锐地发现驾驶证上的字体与驾驶证专用字体有细微差别。经查，刘某并未取得过机动车驾驶证。在事实证据面前，刘某承认其持有的驾驶证是委托他人在外地花“几块钱弄的”。

目前，民警已对刘某的多项违法行为依法予以处罚。

王红兴

深泽交警进幼儿园宣讲交通安全

为切实增强幼儿的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预防和减少涉及幼儿交通事故的发生，近日，深泽县交警大队民警深入辖区幼儿园，开展了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民警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幼儿讲述了交通安全常识，讲解了基本的交通安全标识、标志的作用，促使幼儿们重视交通安全，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养成文明交通行为和良好习惯。活动现场互动频繁，气氛活跃。民警还鼓励幼儿们回家后以“小手牵大手”的方式，告诉父母遵守交通法规，做文明的出行者。

刘豪爽 霍群丽

高阳:排查隐患助力燃气安全使用

为做好冬季农村清洁取暖领域消防工作，近日，高阳县消防救援大队积极联合村街“两员”（企业驻村安全员和安全协管员），开展村街燃气消防安全排查工作。

检查人员巡查了村内调压设施围栏是否稳固、检测压力表是否正常等，并及时解决用户在燃气使用过程中遇到的相关问题。同时，检查人员还适时在村街明显位置张贴了燃气安全温馨提示牌。

李建伟

黄骅:举办微型消防站比武竞赛

近日，黄骅市消防救援大队举办了黄骅市第二届微型消防站比武竞赛。

该大队提前谋划、周密部署，制定了详细的比赛方案，对比赛的科目、规则、场地和奖励等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同时，专门安排指战员对各代表队进行手把手指导。本次比武竞赛，进一步提升了微型消防站队员的基本业务水平，夯实了消防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安全基础。

赵志鹏

盐山:便民服务站获群众点赞

为大力弘扬和展现新时期消防救援队伍亲民、爱民、为民的良好形象，近日，盐山县消防救援大队依托消防队岗亭，在营区门口设立“三争一创”便民服务站。

“三争一创”便民服务站设在岗亭显著位置，配备了打气筒、灭火器、急救箱等物品，常态化提供便民服务，极大地方便了来办事的群众。同时，便民服务站人员积极为过往群众解决困难，赢得群众的广泛好评。

杨海明



为进一步提高学校师生的消防安全意识，提高其抵御火灾和火场逃生能力，海兴县消防救援大队积极开展消防站对外开放活动。近日，辛集镇中小学部分师生走进消防站，开展消防研学实践活动。图为消防人员在为师生介绍消防器材装备。

冯忠涛 摄



12月6日，正值承德市双峰寺镇大集，承德市交警支队直属六大队宣传小分队走进集市，向群众发放交通安全宣传材料，面对面讲解酒驾、农用车载人、农村面包车超员超速、骑摩托车不戴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及应负的法律責任，提醒群众遵守交通法规，文明出行。

王絮冬 摄

染指“煤改电”惠民工程

三名施工工人监守自盗被刑拘

本报讯（俊杰 志明）“煤改电”工程是一项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工程，可是，有人竟然对此打起歪主意。日前，几名进行“煤改电”施工的工人竟然偷盗工程所用电缆，结果东窗事发被刑事拘留。

11月30日7时许，滦州市公安局滦州派出所接到冯坎村“煤改电”惠民工程负责人报警，称前一天存放在冯坎村村委会南门口外的工程电缆被盗。接警后，民警立即赶到现场。通过勘查和调取附近的监控视频，民警发现一辆可疑的白色车辆，进而调查证实该车系在冯坎村进行“煤改电”施工的工人赵某杰所有。警方同时发现工人赵某建、田某在前一天下午下班时乘坐赵某杰的车一起离开，该三人存在重大嫌疑。随后，民警将该三人传唤至派出所作进一步调查。

经询问，赵某杰、赵某建、田某三人交代，11月29日下午5时许，赵某建见工地上所用的工程电缆较多，便起了贪念，田某、赵某杰一时糊涂帮助赵某建共同实施了盗窃，并将所盗电缆装到赵某杰的车上，拉到赵某建家，存于车库内。民警随后在赵某建家的车库内查获了被盗工程电缆218米，价值约2000元。

12月6日，犯罪嫌疑人赵某建、田某、赵某杰依法被滦州警方刑事拘留。

“调解+司法确认”无缝衔接

保定高新区人民法院快速化解交通事故纠纷

本报讯（记者 李胜男 通讯员 商棋）11月28日，保定高新区人民法院对特邀调解员化解的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进行司法确认，当天出具裁定书并送达，便捷高效的工作令双方当事人赞叹不已。此案系高新区法院启动新“一乡一庭”系统后首例通过司法确认得到圆满解决的民事案件，实现了人民调解和司法活动的相互衔接。

2018年10月30日，王某驾驶货车与赵某驾驶的轿车碰撞，造成赵某车辆受损。经交警部门认定，王某负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王某的货车在某保险公司投保了交强险和第三者商业责任险。事故发生后，王某与保险公司对于赵某损害赔偿部分，迟迟未能达成协议。保定高新区人民法院大马坊乡法庭接到案件材料后，第一时间通过“一乡一庭”系统将案件委托给特邀调解员赵英战，由其做双方当事人的调解工作。特邀调解员和法庭工作人员密切配合，情理法并

“试点村”成为“平安建设先进村”

（上接第1版）无安全事故、无邪教组织活动、无个人极端恶性事件、无重点人员漏管失控。

在王学刚的指导下，后庄村成立了治安巡逻队。巡逻队由6名青年骨干组成，每天开展治安巡逻。几年来，后庄村巡逻队制止突发事件20多件，协助派出所排查整治治安隐患70多处，提供案件线索80多条，协助破获查处刑事案件和治安案件20起。

如今，后庄村社会政治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先后荣获“省文明生态村”“省卫生村”“省、市平安建设先进村”“县红旗党支部”等20项县级以上荣誉，成为远近闻名的富裕村、廉洁村、稳定村、和谐村。

承德市司法局抽调民刑法援案卷进行评估

（上接第1版）通过评估，发现极个别律师思想认识不够，责任心不强，对承办的案件办理不认真；卷宗材料不齐全，阅卷笔录对案情分析不详实；会见笔录套话、程式化的语言过多，辩护词过于简单、无实质内容等。

承德市法律援助中心

（上接第1版）务实合作、拥抱科技、担当作为，以交流促合作、以合作促发展、以发展促治理，推动形成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新格局。

“长期以来，海内外律师行业在培养涉外人才、加强涉外交流、拓宽涉外领域中相互学习、相互分享、相互借鉴，取得了积极的工作成效和专业成果。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作为中国全国性律师自律组织，愿以更加开放的姿态，广泛倾听来自各方的建议，与世界同行开展更加广泛而深入的合作，积极借鉴有益经验，努力提升中国律师的法律服务质量和水平。”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长王俊峰说。

据悉，大会由开幕式、主旨演讲、分论坛和闭幕式等环节组成，与会嘉宾将围绕“一带一路”与法律服务、科技发展与服务、跨境投资与并购、国际贸易与合规、国际商事争议解决、律师公益法律服务和社会责任等主题进行研讨。此外，大会还将安排境外律师协会与部分省市区市律师协会开展交流参观活动。

举，对当事人做思想工作，终于促使双方达成了保险公司赔偿赵某4000元车损的调解协议。

因调解案件的特殊性，调解协议达成后，需要法院出具相应的裁判文书，方可顺畅办理赔偿款交接手续。经法庭工作人员释法答疑，双方当事人共同向高新区法院提出对调解协议书进行司法确认的申请。特邀调解员在特邀调解员外网的云平台上，用鼠标轻轻一点，将案件顺利转到高新区法院的办公系统上。20分钟后，审判团队顺利完成了该案的接收、立案工作。法院各团队分工协作，当日出具了该案裁定书并送达案件当事人。